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9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书面和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8月14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王建华先生主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3位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胡四祥先生辞去了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经公司股东提议，推荐葛军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替代胡四祥先生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补选董事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求，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企业管理咨询与培训；人力资源服务；设备租赁及技术咨询服务相关内容，并据此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政府部门的意见，对前述拟增加的经营范围进行调减和修改，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所需的各项申请、报批、登记及备案相关手续。董事会亦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在获得本议案所载各项授权的前提下，除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将该议案所载各项授权转授予公司董事会秘书行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备查文件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鼎信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4日